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妇产科医院 文件

浙江大学医学院妇产科学学院

浙医妇院〔2024〕39号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妇产科医院 浙江大学医学院妇产科学学院 印发《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应急处理预案》 的通知

各职能部门、临床与医技科室、研究所、中心：

经研究决定，现将《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应急处理预案》
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妇产科医院 浙江大学医学院妇产科学学院

2024年7月31日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应急处理预案

第一条 总则

1.为保障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顺利进行，及时预防和有效处理培训过程中的突发事件，结合本培训基地实际，制定本预案。

2.本预案坚持以下原则：发现问题，即时上报；统一指挥，系统联动；分级负责，职责分明；快速反应，有效控制；重在预防，依法处置。

3.本预案适用于自然因素或由人为因素引起的影响人身安全、社会稳定等事故、事件和灾害。

第二条 组织指挥体系及职责

1.应急领导小组

组 长：汪 辉

副组长：吴瑞瑾

成 员：教学部主任、毕业后医学教育办公室主任、医务部主任、医院感染管理科科长、保卫科科长、产科主任、普通妇科主任、妇科肿瘤科主任、生殖内分泌科主任、计划生育科主任、门急诊科主任、麻醉科主任、检验科主任、病理科主任、超声科主任

办公室：教学部

秘 书：教学部主任

2.应急领导小组的分工

组 长：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应急处理总负责人。

副组长：协助组长负责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应急处理。

成 员：协助做好事件上报、情况通报和事件处理工作。

根据组长、副组长指示，做好上情下达及有关协调工作。参与应急事件的调查研究和处理工作，争取相关部门的协作配合。

应急领导小组主要职责：初步判断应急事件等级，根据各方面情况作出初步决策，向上级部门报告有关情况，根据上级指示协调各有关部门行动。

应急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其主要职责是：第一时间上报事件情况，包括事件原因、事件性质、波及范围、目前的基本处理措施、对事件等级的初步判断；落实应急领导小组的工作部署；做好善后处理工作。

第三条 预警和应急响应

1.完善安全规章制度、网络责任制度，坚持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的方针。要及时发现和掌握本培训基地存在的“苗头性”问题，包括住院医师的心理状况等，如有重要情况须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及时处置并上报。

2.按照分级负责、逐级上报的要求报送。同时迅速启动相应预案，防止事态进一步扩大。

3.如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预见重大突发事件及暴发传染病疫情等事件时，应急领导小组报告上级部门，并根据实际情况做出相应决定。

第四条 后期处置

应急领导小组负责对突发事件信息报送、应急决策、应急指挥和应急响应等各个环节，有关人员的行为分别给予奖惩。

第五条 保障措施

1.通信与信息保障。应急领导小组有关人员要建立紧急保障措施，确保通信顺畅。

2.治安保障。重大安全事件发生后，应及时汇报公安机关，迅速加强对重点场所及人群的保护，做好调查取证工作。

第六条 上级主管部门有特别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第七条 本预案由教学部负责解释。

第八条 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妇产科医院党政综合办公室

浙江大学医学院妇产科学院综合办公室

2024年8月2日印发
